

# 纽约华人黄克锵状告 CNN

## 首告 CNN 的华人梁淑冰今天确定新律师准备继续告下去

纽约消息 5月9日,就纽约华人状告 CNN 一案,海明律师事务所宣布将向法庭申请撤案。5月10日,案件再出现两个变化:梁淑冰将委托新的代理律师;美国华人黄克锵在帮助梁女士的同时,将作为新的原告,同时委托律师立案状告 CNN。

黄克锵先生现任美国林则徐基金会主席、黄克锵翻译社社长、全美餐馆反暴力联盟主席和美东华人社团联合总会执行主席等职。他告诉记者,面对目前遇到的最新现实情况,他主动找梁女士,决定全力支持梁女士状告 CNN,并帮助她找到合适的律师。另外,他本人也要状告 CNN。

记者:是你们两位联合状告 CNN 吗?

黄克锵:我将同时委托另外的律师,立案状告 CNN,也就是说,我们将有两个状告 CNN 的案子,两个律师分别接受委托,分别办案。

记者:打官司的费用呢?

黄克锵:我们自己分别负责各自的法庭费。律师费也由

我们自己来想办法解决。

记者:你对两个官司的前景如何估计?

黄克锵:我们不希望久拖未果,我们要直接了当,与其他形式的斗争同步进行,至少要得到 CNN 给华人一个更加诚恳、善意的道歉。我相信会有很多困难,但我不相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情,中国有句古语说,“千年暗室一灯即明”。为了华人的真正尊严,我们必须有所付出。

记者:你们会采取什么配合行动?

黄克锵:在两个状告 CNN 案件进行的同时,我们华联总会要发动全球华人在全球范围内抵制 CNN,罢看 CNN,罢买 CNN 做广告的任何产品。近日,我们将以中英文去函给 CNN 的广告商,通报 CNN 以抹黑手法报道中国新闻的行为,促使广告商撤离在 CNN 的广告,直到 CNN 道歉为止。同时,我们将继续 3 月底 4 月初发起的一人一信谴责 CNN 的活动。这些都是我们整个对 CNN 斗争计划的一部分。 人民



■人物

### “有困难找黄克锵”

在纽约华埠,流传着这么一句话:“有困难,找黄克锵;受委屈,也找黄克锵”。只要是在纽约遭到不幸的华人,黄克锵均一视同仁,或予以资助,或亲自奔走为其寻求法律支持,或凭借经验为其提出建议。

1971 年,16 岁的黄克锵跟随家人从香港刚移民到美国,就感受到了种族歧视。长大后,对中华有了更深认识的黄克锵,最崇拜林则徐、林觉民这两位爱国的历史人物。1995 年,黄克锵成立了美国林则徐基金会。1997 年 7 月

1 日,黄克锵又组织了华埠万人游行,以欢庆香港回归。

今年初,纽约 CW11 频道报道“新福建”中餐馆的外卖便当里竟然发现大块老鼠肉,暗示该中餐馆以鼠肉冒充鸡肉。这则恶劣的新闻播出后,造成恶劣影响,更有寻衅者叫嚷“中国人滚出美国去”。

黄克锵又一次站在最前面,与其他侨领一起,严正指责美国媒体对中餐馆的不实报道,并多次组织华裔民众到 CW11 电视台总部前示威抗议,要求电视台对此作出道歉。据《人民日报》

纽约著名华人黄克锵

## 北京:携液体饮料进地铁前须试喝

北京消息 从5月9日开始,北京市全部地铁站根据有关部门的通知开始实施“严查液体饮料”措施,乘客携带液体饮料进入站台前必须先试喝。

记者先后向地铁5号线1号线的多个车站求证,发现各站均对乘客携带的液体饮料进行检查。据了

解,目前北京市地铁各站均接到了检查乘客所携液体饮料的通知。检查在检票口进行,若工作人员发现有进站乘客随身携带液体饮料,将拦住乘客要求其打开饮料包装现场喝一口,确认不是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后方可放行。对于乘客放在包里、兜里的液体饮料,地铁

工作人员称没有权力进行检查,将由在各站值勤民警负责检查。据悉,只要地铁运营,各地铁站均须进行类似的安全检查。同时,地铁部分站区划分了安全责任区,细化到每个垃圾桶均有专人负责。据悉,此举是借鉴上海公交车爆燃事件的教训,预防此类事件发生。

对于这一措施,接受采访的十几名乘客都表示支持,认为这对提高地铁安全有好处。但也有乘客担心在高峰时期会影响现场秩序和进站速度。对此,地铁公司一位负责人表示,在高峰时期将增派检查人员,在客流大的一些车站将有民警协助检查。据《京华时报》

### ■台湾“金援外交”世纪弊案追踪

## 台“金援外交”涉案人公布三大保命证据

台湾消息 台湾“金援外交”世纪弊案又有新进展。据台湾媒体报道,重要涉案人、“外交掮客”吴思材通过律师公布了3份“保命证据”,直指所谓“与巴布亚新几内亚建交案”是个大骗局,当局高官以“建交”为幌子,干着洗钱的勾当。

### “保命证据”真假难辨

据报道,吴思材的律师徐景星 7 日晚紧急召开记者会,公布了吴的“保命证据”。一是 2980 万美元“建交”经费都辗转汇回台湾,其中 980 万美元给了前“外长”黄志芳,另外 2000 万美元则交给了前“国防部副部长”柯承亨和前“行政院副院长”邱义仁。吴思材后来眼见有两次可以签“建交公报”的机会,黄志芳都拒签。他开始怀疑邱黄等人并非真要“建交”,只是想洗钱。第二份材料是十余张邱义仁、黄志芳和巴新官员见面的照片。吴思材还预先录制了一卷“保命录像带”,长 3 分钟,详细介绍了金纪玖和邱义仁、柯承亨的密切关系。第三份是吴思材给马英九发出的“保命信”。信中写道:“我帮台湾拓展外交关系,生命受到威胁,这些官员要我当他们的替罪羔羊。我请求您帮我还清白。”徐景星称,他已经与马英九办公室联系过,但对方表示不会接这封信。

对于吴思材提供的新证据,岛内普遍认为真假难辨。媒体分析称,“保命信”中指控邱义仁及柯承亨的回扣高达 2000 万美元,但吴思材之前

亲自交给检方的 7 人“受贿黑名单”中,邱柯各分得 380 万美元,两者差距很大。亲绿的《自由时报》称,一直以新加坡人自居的吴思材 2006 年才放弃台湾籍,而他入籍新加坡时正好是“巴新建交案”汇款之后,“时间点的巧合令人怀疑”。文章称,吴思材在案发后装做不会说中文,还找人当翻译,“根本是一个彻底说谎的骗子,他的话完全不能信”。

### 手机短信让邱义仁现形

通过连日来的搜查,检方已经获得了一些证据。据报道,日前在搜查柯承亨住处时,检方发现 4 段与邱义仁有关的手机短信。内容显示,今年二三月间,金纪玖曾经传短信给柯承亨,要求他转告“老板”,说“东西已经给吴思材了”。此后,金纪玖就没有了消息。在邱义仁的指示下,柯承亨要求金“结婚不成,聘金要还”。检方认为,柯、金两人短信中的“老板”指的就是邱义仁,“东西”为千万美元回扣,“结婚”暗指“巴新建交案”,而“聘金”则代表 10 亿元新台币“建交款”,“这些短信充斥暗语及代号,动机极不单纯,显示邱义仁涉案程度很高”。

据分析,邱义仁在记者会上曾信誓旦旦地宣称,他自 2006 年底便和金纪玖失去联系,但短信显示今年 3 月金曾主动联系他,“才一个多月以前的事情,邱义仁为何忘了提?”目前,检方正考虑羁押邱义仁,他的照片和材料被发放到台湾 300 个港口,严防他逃跑。

## 网民炮轰银行高管千万高薪

北京消息 多家银行 10 日发布补充年报,披露公司高管收入。收入最高的高管是民生银行董事长董文标,其 2007 年的税前报酬为 1748.62 万元。民生银行披露,2007 年度薪酬在 1000 万元~2000 万元之间的高管有 2 人,500 万元~1000 万元之间 7 人,100 万元~500 万元之间 3 人,100 万元以下 20 人。

其余各银行高管的收入情况为:招商银行 2007 年度支付 26 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5319 万元,执行董事、行长兼首席执行官马蔚华税前收入为 963.1 万元。兴业银行行为 15 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税后报酬 1593.33 万元,最高的是董事长高建平,为 297.60 万元。北京银行支付的高管税前报酬总额 2538.52 万元,董事长闫竹冰报酬为 268.61 万元。交通银行共有 35 名高管领取了薪酬,董事长蒋超良的税前收入为 195.18 万元。中信银行为 19 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为 4680 万元,执行董事、行长陈小宪



2007 年收入最高的高管是民生银行董事长董文标。

### 各银行高管收入情况

高管	税前收入
民生银行董事长董文标	约 1750 万
招商银行首席执行官马蔚华	约 960 万
中信银行执行董事、行长陈小宪	约 650 万
兴业银行董事长高建平	约 300 万
北京银行董事长闫竹冰	约 270 万
交通银行董事长蒋超良	约 195 万

### ■网友评论

原野金狮:中国的银行质地不咋的,全靠上边的奶水喂养,抗风险能力极低,可是这样的银行管理者的收入却是世界顶尖,真是两个极端了,你们是在抢钱吧?

冰火:银行都属于国家控制的,为什么给他们那么高的收入!变相鲸吞国有资产!过去都是人民劳苦大众为你们创造的基业,凭什么只由你们享受?建议,拿出你的利润来,分享给贫苦的劳动人民!

网友山东网友:建议制定限薪规定:在现阶段,非国家注资金融机构的高管的年薪,不得超过 300 万,国有高管不得超过 100 万。

综合《财经》、《成都晚报》